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

中期報告 2011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報告書	3-4
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20
上市規則規定提供的其他資料	21-26

本中期報告之翻譯如有任何錯漏，應以英文為準。



註冊地點

香港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邱德根，J.P. (主席)

邱達偉，B.A.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邱達文，B.A. (副董事總經理)

邱美琪，LL.B.

非執行董事

邱裘錦蘭，J.P.

邱達生，M.A.

邱達成，B.A.

邱達根，B.Sc.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成慶，J.P.

吳永鏗

蔡偉石，MH, J.P.

公司秘書

鄧崇基，CPA, FCCA

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授權代表

邱達偉，B.A.

鄧崇基，CPA, FCCA

審核委員會

吳永鏗

葉成慶，J.P.

蔡偉石，MH, J.P.

邱達根，B.Sc.

薪酬委員會

邱達偉，B.A.

吳永鏗

蔡偉石，MH, J.P.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及主要辦事處

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

辦公大樓23樓2308室

股份登記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證券交易所

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

0037

網址

www.tricor.com.hk/websevice/00037

整體業績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淨額10,423,397港元(30/09/2010：虧損淨額7,189,784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及展望

長洲華威酒店整體營業額較上年同期比較增加17%。客房和餐飲部收入分別增加21%及12%。為增進酒店形象和業務，房間和餐廳設施已部份翻新。銷售團隊來年繼續為客房部注重發展中國市場，酒店不但跟以往一樣於香港做廣告推廣，而且亦於中國做廣告推廣，以便於此急速發展之市場吸納更多生意。餐飲部來年亦為不同類型之顧客提供嶄新及度身訂做之菜譜。

北京華威公寓酒店的營業額與上年度同期比較增加44%。此增加為該部門帶來溢利約1,741,000港元，上年度同期則虧損約422,000港元。

在證券投資及買賣方面，本集團錄得虧損約5,860,000港元。

僱員

本集團員工約100人。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工作性質及市場情況而釐定。本公司亦會酌情發放花紅予表現良好之員工，以茲鼓勵及獎賞。



財務活動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餘額為45,035,000港元(31/03/2011：50,406,795港元)及未運用透支額4,000,000港元(31/03/2011：4,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匯合約、利息與貨幣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股東資金總額約293,000,000港元(31/03/2011：約302,000,000港元)。故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與資本比率(總銀行貸款數額對股東資金總額)為15%(31/03/2011：1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收益		19,113,645	14,947,443
銷售成本		(15,144,208)	(14,233,713)
總溢利		3,969,437	713,730
其他盈利及虧損	5	(5,942,290)	714,558
行政費用		(8,156,441)	(8,004,239)
財務成本	6	(545,684)	(769,472)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51,581	155,639
除稅前虧損		(10,423,397)	(7,189,784)
稅項	7	-	-
本期間可歸屬於本公司 擁有人之虧損		(10,423,397)	(7,189,784)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421,418	(970,716)
本期間可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之全面開支總額		(10,001,979)	(8,160,500)
		仙	仙
每股虧損－基本	8	(2.13)	(1.4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89,421,488	90,897,768
投資物業		66,479,120	66,479,120
於聯營公司權益		1,426,322	1,174,741
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830,336	1,830,336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貸款	9	8,707,226	8,706,948
可供出售之投資		159,188,314	159,188,314
繪畫		4,220,000	4,220,000
		331,272,806	332,497,227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之投資		20,680,677	16,849,965
存貨		573,794	503,82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357,221	1,021,965
按金及預付費用		1,078,386	1,481,89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13,562	813,56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18,000	2,118,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187,332	8,865,596
		37,208,972	31,654,813
持作出售之投資物業		-	20,500,000
		37,208,972	52,154,813

中期財務資料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7,234,328	8,030,609
預收費用		4,403,388	4,252,190
已收租賃按金		3,214,949	2,722,110
應付董事款項		228,634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342,381	823,381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586,301	592,156
應付一非控股股東		2,759,382	3,977,205
銀行貸款－於一年以內到期	12	4,908,000	12,075,795
		24,677,363	32,473,446
已收持作出售之投資物業之按金		–	800,000
		24,677,363	33,273,446
流動資產淨額			
		12,531,609	18,881,367
		343,804,415	351,378,59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48,884,268	48,884,268
儲備		244,041,186	253,411,365
		292,925,454	302,295,63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8,696,948	8,696,948
長期服務金準備		2,055,013	2,055,013
銀行貸款－於一年以後到期	12	40,127,000	38,331,000
		50,878,961	49,082,961
		343,804,415	351,378,59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本溢價	購股權 儲備	資本 贖回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特別儲備	累計虧損	總額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48,884,268	210,865,965	1,433,663	28,990,000	2,938,532	(4,020,912)	54,710,271	(47,532,119)	296,269,668
本期間虧損	-	-	-	-	-	-	-	(7,189,784)	(7,189,784)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970,716)	-	-	(970,716)
本期間全面支出總額	-	-	-	-	-	(970,716)	-	(7,189,784)	(8,160,500)
往年虧損轉至特別儲備	-	-	-	-	-	-	(13,096,674)	13,096,674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8,884,268	210,865,965	1,433,663	28,990,000	2,938,532	(4,991,628)	41,613,597	(41,625,229)	288,109,168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48,884,268	210,865,965	1,433,663	28,990,000	2,938,532	(3,375,629)	41,613,597	(29,054,763)	302,295,633
本期間虧損	-	-	-	-	-	-	-	(10,423,397)	(10,423,397)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421,418	-	-	421,418
於出售物業時重編	-	-	-	-	(2,938,532)	-	-	2,938,532	-
本期間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	-	-	-	(2,938,532)	421,418	-	(7,484,865)	(10,001,979)
股份付款支出	-	-	631,800	-	-	-	-	-	631,800
往年虧損轉至特別儲備	-	-	-	-	-	-	(36,581,067)	36,581,067	-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8,884,268	210,865,965	2,065,463	28,990,000	-	(2,954,211)	5,032,530	41,439	292,925,45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元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9,510,207)	(2,798,254)
源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9,925,990	194,620
(用於) 源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6,622,157)	1,693,1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793,626	(910,481)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65,596	4,145,2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1,890)	–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87,332	3,234,7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呈報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並應與二零一一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去年會計期間之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方式。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於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此外，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以下統稱為「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現時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仍未開始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將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除外。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經修訂)加入對金融負債及終止確認的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准許提前應用。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可供出售之投資(將按公平值計量)的計量及分類。然而，於未完成詳細檢討前，並不可能作出合理估算之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營運及呈報分部劃分如下：

1. 於香港營運之酒店
2.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營運之酒店及物業出租，不包括香港(「中國」)
3. 於香港之物業投資
4. 證券投資及買賣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營運分部分分析本集團之收益及溢利(虧損)：

	於香港 營運之酒店 港元	於中國 營運之酒店 及物業出租 港元	於香港 之物業投資 港元	證券投資 及買賣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收益	10,590,584	8,523,061	-	-	19,113,645
分部溢利(虧損)	2,269,052	1,740,988	(166,229)	(5,863,584)	(2,019,773)
未分配盈利及虧損					(78,706)
未分配費用					(8,156,441)
未分配財務成本					(420,058)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51,581
除稅前虧損					(10,423,397)
稅項					-
本期間虧損					(10,423,397)

中期財務資料

	於香港 營運之酒店 港元	於中國 營運之酒店 及物業出租 港元	於香港 之物業投資 港元	證券投資 及買賣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收益	9,039,708	5,907,735	–	–	14,947,443
分部溢利 (虧損)	1,270,213	(421,942)	(496,337)	200,732	552,666
未分配盈利及虧損					513,826
未分配費用					(8,004,239)
未分配財務成本					(407,676)
攤估聯營公司業績					155,639
除稅前虧損					(7,189,784)
稅項					–
本期間虧損					(7,189,784)

地區市場資料

	源自外部顧客收益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元
香港	10,590,584	9,039,708
中國	8,523,061	5,907,735
	19,113,645	14,947,443



4. 除稅前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目：		
折舊	3,693,236	3,561,101
核數師酬金	498,366	346,453
董事酬金及其他僱員成本		
薪金、花紅及津貼	6,362,295	6,652,8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30,842	414,681
股份付款支出	631,800	–
	7,424,937	7,067,571
租賃樓宇之營運租金	3,042,379	2,898,919
攤佔聯營公司稅項 (包括在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49,692	30,750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2,122,381	1,994,910
並已計入：		
物業租金收入淨額	4,056,321	194,622

5. 其他盈利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637,647	280,555
持作買賣之投資公平值減少	(6,501,230)	(79,82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89,728)	–
銀行利息收入	11,010	2,250
其他利息收入	11	17
匯兌溢利	–	511,559
	(5,942,290)	714,558

6.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221,707	147,534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323,977	621,938
	545,684	769,472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個別成員公司在此兩期間均有虧損或累計虧損抵銷可徵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中國內經營之附屬公司由於有累計虧損抵銷可徵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於前年度同期，由於有虧損，故無須作出撥備。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期間虧損10,423,397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7,189,784港元)及488,842,675(二零一零年：488,842,675)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後虧損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在此期間並無具有潛在影響之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後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行使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會減低每股虧損，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後虧損。

9.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貸款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貸款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該貸款預計不會於報告期終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中，其中包括已扣除呆壞賬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共值233,150港元(31/03/2011：117,237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主要包括物業租務及酒店業務之應收款項。租金於賬單發出時應即時支付，不給予此等客戶賒賬。而酒店房租收入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本集團給予旅行社代理及公司客戶平均不超過三十天的信貸期。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0-30日	147,567	87,512
31-60日	43,440	8,408
超過60日	42,143	21,317
	233,150	117,237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中之貿易應付賬款為3,737,425港元(31/03/2011：4,546,236港元)。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0-30日	423,010	442,736
31-60日	356,794	551,488
超過60日	2,957,621	3,552,012
	3,737,425	4,546,236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



12. 銀行貸款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銀行貸款包括：		
有抵押	45,035,000	48,406,795
無抵押	–	2,000,000
	45,035,000	50,406,795
以上貸款還款期如下：		
一年內	4,908,000	12,075,79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908,000	3,408,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三年	3,908,000	2,908,000
三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3,646,000	21,896,000
超過五年	8,665,000	10,119,000
	45,035,000	50,406,795
減：流動負債中之於一年內 到期款項	(4,908,000)	(12,075,795)
一年後到期款項	40,127,000	38,331,000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普通股每股0.10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750,000,000	75,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488,842,675	48,884,268

依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股東通過之特別決議案，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其後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之命令，股本削減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生效。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股本面值每股1.00港元註銷每股0.90港元，削減至每股0.10港元。已發行股本賬面值因而減少439,958,407港元。其中221,897,828港元之金額將用於撇銷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累計虧損，及其中100,000,000港元將保留及轉撥至特別儲備。其餘結餘118,060,579港元記入股份溢價賬內。

該特別儲備可用於：

- (a) 本公司因資本化而發行新股本
- (b) 撇銷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後所產生之虧損(如有)。而有關資產(其減值已於本儲備內撇銷)因變現或重估之數額而超過其撥備之數額，則該虧損應從本儲備撥回。

依據香港公司條例第79C條，本特別儲備是不可派發的，除得到該等有資格的權益人士同意外。



14. 營運租約

營運租約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有關租賃物業的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下之未來最低租約付款承擔如下：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一年內到期	5,150,846	4,986,347
二年至五年內到期 (包括首尾兩年在內)	20,603,385	19,945,388
五年後到期	41,206,770	42,383,949
	66,961,001	67,315,684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一年內到期	2,336,073	4,652,157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計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持有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行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邱德根先生	12,491,424	-	108,901,052	121,392,476 (附註1)	24.83%
邱達偉先生	12,394,000	-	78,430,299	90,824,299 (附註2)	18.58%
邱裘錦蘭女士	188,000	-	-	188,000	0.04%
邱達生先生	12,172,800	-	22,277,033	34,449,833 (附註3)	7.05%
邱美琪小姐	676,240	-	5,000,000	5,676,240 (附註4)	1.16%

附註：

- (1) 上述108,901,052股股份中，(i)邱德根先生全資擁有之多間私人公司共持有100,939,842股，當中包括由Achiemax Limited持有之72,182,400股，(ii)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遠東發展有限公司則持有295,210股，而(iii)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Brentford Investments Inc.則持有7,666,000股。邱德根先生是以上公司之控股股東。



- (2) 該 78,430,299 股股份，由邱達偉先生全資擁有之 Energy Overseas Ltd. 持有。
- (3) 該 22,277,033 股股份，由邱達生先生全資擁有之多間私人公司持有。
- (4) 該 5,000,000 股股份，由邱美琪小姐全資擁有之一間私人公司持有。

(b) 董事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持有普通股 之股數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邱達偉先生	好倉	卓貴發展有限公司	50	50%

卓貴發展有限公司乃本公司之共同控制實體，並擁有 50% 已發行股本。

(c) 本公司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採納符合上市規則之新的購股權計劃。於本其間及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依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如下：

獲授購股權人士類別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購股權股數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本其間 內授出	本其間 內行使				由	至
執行董事								
邱達偉先生	-	4,500,000	-	4,500,000	0.2498	15/04/2011	15/04/2011	14/04/202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成慶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0.2820	30/12/2009	30/12/2009	29/12/2019
吳永鏗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0.2820	30/12/2009	30/12/2009	29/12/2019
蔡偉石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0.2820	30/12/2009	30/12/2009	29/12/2019
僱員總數	5,000,000	-	-	5,000,000	0.2820	30/12/2009	30/12/2009	29/12/2019
	1,500,000	-	-	1,500,000	0.2650	24/02/2010	24/02/2010	23/02/2020
	9,500,000	4,500,000	-	14,00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計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依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除於「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所披露若干董事之權益外，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示及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悉，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或公司（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就該等股本擁有任何購股權：

股東姓名	身份	持有 普通股股數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Achiemax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2,182,400	14.77%
Energy Overseas Lt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78,430,299	16.04%

附註：

- (1) 邱德根先生及邱達成先生為 Achiemax Limited 之董事。
- (2) Energy Overseas Ltd. 乃由邱達偉先生全資擁有並擔任董事之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及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悉，概無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就該等股本擁有任何購股權。



上市規則規定提供的其他資料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關於董事之服務任期偏離了常規守則A.4.1條文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之規定。

本公司現在的非執行董事沒有固定任期。此點偏離了常規守則A.4.1項條款之規定。然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8及第79項，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需於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份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水平並不較常規守則之要求寬鬆。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永鏗先生、葉成慶先生、蔡偉石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邱達根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財務申報等事務，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常規守則所載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永鏗先生及蔡偉石先生及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邱達偉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制訂本集團全體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經垂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之所需標準。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邱達偉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